

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协助划拨存款通知书

(2021)沪0109执2898号

中信银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海峰等涉嫌犯集资诈骗罪一案，依据本院作出的(2017)沪0109刑初961号刑事裁定，应当扣划上海莱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昆山力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资金800万元。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裁判涉财产部分执行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四条规定，请将昆山力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你处存款800万元，划拨至本院银行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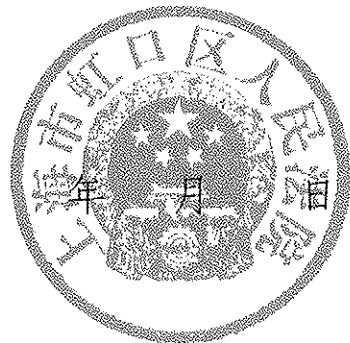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农行北外滩支行

账户名称：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账 号：6228400037231877365

附：(2021)沪0109执2898号裁定书

院长签字：



联系人：黄海骠

电 话：02136123289

地 址：上海市北宝兴路531号

邮 编：200083